

门前风景雨来佳

秋分一过，晴热多时的天气突然变了脸，秋老虎夹着尾巴逃窜了。

乌云先从四面山头涌出，霎时便盖住了头顶的大片天空。云层在加厚，在加宽，层层叠叠，凹凸不平，不时又裂出一块分向一边，又有云团不断朝住地聚拢。它们翻卷着不同姿势，若不是山头作支撑，抑或是擎天立柱般的方楼顶着，势必垮塌下来覆盖地面的一切。

绿树的枝桠都在碰撞。高脚白玉兰摇头晃脑，粗厚的叶片在风的推搡下相互摩擦，相互击打，发出潮水般的掌声。河水一改晴日的节奏，再不温文尔雅，从平静的皱纹渐变大朵的涟漪，再化作一河抖动不止的绸缎向下游快速推逐。

通羊河栈道内侧的长椅下，一只花猫惊恐万分的神情，身子蜷缩，须毛在快速的气流中瑟瑟作抖，一双猫眼睁得滚圆，紧张地注视周边的一切。离猫不远，一只福寿螺藏头露尾，一动不动。我在不断加快脚步，与即将来袭的秋雨赛着跑儿。

这时，风突静止，低伏得直不起腰的草茎终于直起来，花朵快要歪曲扁了的面庞还原了该有的齐整与周正。猛地，一道长长的闪电划破浓云，强光把一切耀得惨白，跟着一阵撼天动地的霹雳，大地、山峰、房屋、心脏一齐震动，接着有玻璃爆破，重物砸地的声响。

堤柳的直发彻底地乱了。里层的柳条搅到外面，外面的压向里层，低处的抛上了

半空，被上方的叶子缠住，不能动弹，又在拼命撕扯，刚成一椭圆的圈圈，晃荡片刻随即挣脱下来。几颗豆大的雨点敲在头顶，凉凉的，即刻又变得湿湿的热热的。山城完全陷入雨帘的裹挟之中。大雨激起的水花，白珠碎石一样在地上跳动，猫儿不见了，福寿螺还傻呆呆的，它有盔甲，它怕啥。

雨脚铺天盖地，所到之处，堤岸上的树开始浑身颤栗，矮枝接地又奋力上扬，叶儿拼命挣扎，软草匍匐着再也起不了身。河水胖了也黄了，洪流如猛龙过江，张牙舞爪，浪头飞速向前方、向堤岸扑腾，在岩壁上漾起浪花朵朵，令人不敢久站，生怕被席卷了去。一浪下去，又一浪涌来，有千军万马之势，使性子般想要把山城撼动，然而，被千山拱卫的通羊城何其稳固而坚不可摧。

一两个时辰后，天空的浓云变成了雾，天空、青山一片灰蒙。风停了，浪头已过，雨由稀疏的线变成了点，河面几乎与岸齐平了，像有谁不停地往河道抛撒芝麻，砸出一个个小数点。翠绿的叶子涂了油光，小草或叶片上有了轻微的响动，是金属坠地的声音，脆声的、闷声的、其它无法用词语形容的声音，都有。欲红未红的枫叶，叶尖倒挂一颗颗晶莹剔透的银珠，滑落一颗，立马又缀上一颗，令人眼花缭乱。

葡萄藤已经湿黑，叶子荣多枯少，有的绿中泛起黄点，有的黄中仍残留一大块碧，

朱丽平(通山)

大如小碗，小如大盏。雨点打在叶片上，这边刚侧歪一下，那边又轻盈地翘了起来，仿佛一群彩蝶汇聚一堂，不停地闪烁着翅膀。

初秋的山城，秋意不是很浓，有些秋草眼见着要枯了，些许秋花受不住烈日的炙烤，渐变惨淡。秋风相携秋雨，骤然而至，一连数天地下了个饱，它们又个个神气活现起来。

古人云，雨雪之夜读书，神清气爽。端坐案前，正沉浸在杜甫《赠卫八处士》的诗句中，风折身挤入窗棂，轻卷纱帘，慢拢发梢，院内雨点不知何时又开始叩击芭蕉叶，滴滴沥沥，心越发沉静，鼻子也灵敏起来。屋里有了葱兰的味道。

葱兰，十分普通的花草，一次栽种，就反复生长。好像只偶尔帮它除除草，已记不得多少年未施过肥了。无论多么恶劣的天气，它都一茬一茬地绿，到了时节就开花。这样的雨天，这个时刻，它已将花瓣收成一把伞，作休整状。太阳越大，花瓣撑得越开，丝毫不畏烈日的激射，和农人无异。日出而作，日落而息，遇雨则休。其短暂的休整是在积攒更多能量等待七彩阳光，书写最美妙的青春年华。

花性、雨性如人性。雨由初始的惊疑、压抑转为猛烈、狂暴，最后归于饱足、静谧与平和，与人性遭遇困难再攻克困难时的心境一样。雨后的秋花更艳，秋景常新。“秋水任急境常静，花落虽频意自闲”，逸兴在雨中爆发，壮思在雨中纷飞。

沙套湖往事

袁俊(赤壁)

最近看到朱忠柱的一篇文章《悠悠千年沙套湖》，勾起了我对父辈们曾经拥有过“渔舟唱晚”水乡田园生活的回忆，也勾起了童年的我和沙套湖相伴的点点滴滴。

沙套湖，洪湖市第二大湖泊。我对沙套湖的印象，也仅限于童年，后来因为学业，虽然离开了故乡，但对沙套湖的思念却永远铭记在心。

我是地地道道的沙套湖人，湖离我家不远。从家里出门往东走500多米，再沿北直沟往北走1000多米，就能看到美丽的沙套湖。

盛夏季节，静静的湖面上布满了碧翠欲滴的荷叶，像是插满了密密麻麻的翡翠伞似的，把湖面盖得严严实实的。绿叶丛中，一枝枝荷花亭亭玉立，像娇羞的少女，满脸绯红，微微含笑。她与境内第一名全国第七大淡水湖——洪湖相比，的确显得过于逊色。然而，沙套湖同样自然天成，更可贵的是它具有朴实、无私、遇事波澜不惊的品格。她就像一个取之不尽，用之不竭的宝瓶横卧在洪湖东北部燕窝、新滩两镇交壤处。千百年来，她不求回报地滋养着一代又一代依湖而生的沙套湖人，她是沙套湖人心中名符其实的母亲湖，更是铭刻了我童年的美好记忆。

沙套湖里的鱼全是野生的。春夏江水回涨、沙套湖因与长江相通，自然灌江纳苗，鱼的种类类似长江。每每捕鱼回来，家人们都要尝尝那种大则十几斤的青鱼、鳡鱼的美味，而像小鲫鱼、胖头鱼、白鲢鱼、武昌鱼，甚至是乌龟、甲鱼都是那个时代渔民不愿意吃的下等鱼。在那个年代，父亲说吃鱼都吃腻了。

那个时代的故乡，打开前门芭花绕绕，打开后门白水漂漂，是典型的水泽之地。冬天，湖水在枯草丛里微微低语，远处不时传来一两只小鸭的扑翅声，使月夜的湖面更显得孤寂和冷清。湖面上，北风凛冽，河水一改往日的活泼，似乎恬静地睡着了。

母亲曾回忆，早上4点多就要下湖，晚上八九点才上岸，每天要在湖里劳作15个小时左右。那时候一年的收成就靠捕鱼，有时候一天能捕80多斤到100多斤，差的日子只捕到10多斤鱼。母亲为我描述那年代在湖里冬季“夹纤网”的情景，就是天气寒冷，湖风在脸上有刺骨的感觉，手冻僵了，不停使唤，鱼都抓不稳，最主要的是由于长时间在湖面上劳作，没有吃的，又饥又寒又累，手酸背痛。上岸后，还要剖鱼、烧火、做饭、洗衣服，休息不了几个小时，第二天又要下湖捕鱼。母亲有时向我回味这段辛酸史，泪流满面。

长年生活在沙套湖的人，所谓“靠山吃山，靠水吃水”，一代一代的沙套湖人靠“吃湖”度日。那时候，我们这些沙套湖放暑假的学生就是放牛娃，往往三五成群相邀到沙套湖放牛。早上吃过饭后，几个放牛娃就骑着牛，往沙套湖的方向走，到了沙套湖以后，就把牛的绳索系在牛角上，让牛在湖陂上吃草、吃荷叶，我们几个人就在堤上玩耍、聊天，聊了些什么，时间久远，也记不清了。

临近午时，我们就集体下湖去摘莲蓬，几个人在一起，约定要一起摘，不要摘远了，怕迷失方向，太远了水深，大家在摘莲蓬时还要互相叫一下名字，怕有闪失。大约半个小时以后，我们摘了大约半蛇皮袋莲蓬以后，就上岸。上岸以后，几个人坐成一排，比赛吃莲蓬，看谁吃得快，专门吃比较嫩的老莲蓬剥了壳带回家去晒。那时候，好像大家都不怕热。艳阳下，就这样在沙套湖畔晒着我们欢乐的童年。

到了冬季，是挖藕的季节。放寒假后，我就和大人们一起下湖去挖藕。印象中我曾跟随着至荣叔、善超哥一起挖过藕。带的工具是一样的，一天下来，他们大人们不仅能挖到100多斤藕，还能捉到几斤鱼，而我呢，人很累，只挖到不足30斤藕，这也和自己不得挖藕要领有关。回来后将自己的劳动成果展示给家人看，家人还是很高兴的。

在我心里，沙套湖永远是童年时代的沙套湖，永远是生我养我伴我度过欢乐时光的沙套湖，永远是沙套湖人说不完道不尽的母亲湖。沙套湖朴实、无私、遇事波澜不惊的品格，永远不会改变，滋养了一代代沙套湖人……

大市村赋

崇城东境，鄂省南缘；天开胜壤，地著佳篇。叠叠双峰对峙，洋洋一水中穿。鼓阜当冲，洪流缓矣；石坑积扇，大市兴焉。地介丘原之会，人居锦绣之间。亚东第一渡槽，遥追禹绩；海内无双铜鼓，远溯商年。万古山川，引游人之兴会；一方水土，惹赤子之情牵。

观其十里西流，三弯九曲；群峰北枕，万叶千芽。俯则碧水涵虚，澄波漱藻；青鳞逆浪，白鹭眠沙。仰则月岭棕峰，腾光返景；虎头马尾，落照栖霞。素有柏脂茶膏，松香桂馥；更兼黎悬黛挂，麦浪禾花。每见晨烟共雾，时而夜月笼纱。无不美此田园之美旷，爱其山水之清嘉也！

昔者百户比邻，千年井臼。老宅高华，崇祠远久。考其族多元明，民敦孝友。拔贡登科，名显志乘；兴墟趁市，货通无有。洞涵造化之奇，树共门庭而寿。山存堡寨之遗，

王亲贤(温泉)

地盖英雄之薮也。俗言高氏传灯，光开灵济；艾姑揭木，穴封月阜。时则花鼓相闻，提琴伴奏；绿绮方张，青铜待扣。皆欲继往昔之声华，期当今之鼓手也。

乃有年方花信，情系乡间。心存理想，事不踌躇。丝丝料理，一一爬梳。筑堤防以御汛，修桥路以安车。建中心以服务，开事业之通渠。遂乃光生伏特，沼养虾鱼。坊兴雕刻，圃盛茶蔬。于是村多积累，户有盈余。报章誉起，贫困帽祛。复乃野植芳林，香生草树；居成雅舍，绿满庭除。水到渠成，无劳斧汲；风移俗化，自乐经锄。是则未仙而在阆苑，不梦亦至华胥也！

尔来文旅振兴，画图开廓。鼓舞天下，声传霄壤。辟曲径以通幽，架平桥以接陌。起水榭与山楼，建松亭与竹阁。湿地则苇翠蒲柔，舟摇波跃。田畴则炫彩流膏，铺毡展



幕。园圃则李白桃红，灯悬珠络。店肆则列

隽陈鲜，夸稀耀博。饮食则美味堪矜，清茶可渝也。至于弦歌乐舞，动地停云；玉振金声，驰魂夺魄。猗欤休哉！令人按节而婆娑，当歌而酬酢。于是感此不虚之行，订我重来之约；祝其幸福之长，永彼田园之乐也！

故乡的月色

我的故乡地处武汉市黄陂木兰山的皱褶里，那是一座古老而静谧的山村。在儿时记忆里，从高高的山顶上升起来那轮又大又圆的月亮，早已铭记在儿时的记忆里，成为我挥之不去的乡愁。

漫步在乡村的夏夜里，草虫低鸣，芳草萋萋。山顶上，又见那轮明月色升上来，照在水面上，银光点点，绚丽而静美。此时，碧空如洗，月如镜。偶有从身边经过的人们愉快地唱着山歌，还有说笑声，全都是久违的乡音，那么亲切而谐美。而我终是身在异乡为异客，我已经找不到熟识的人，夜色下的山村仿佛是另外一个世界，可以看见不远处的村庄星罗棋布，灯火闪亮，一片祥和景象。

回到久违的故乡，见到了故乡的月色。此刻，这一轮满月应该与儿时那个满月是一样的吧。然而，给我讲牛鬼蛇神故事的祖母早已远逝了，我只能仰望月色辉映中隐约可见的那张慈祥的脸，想起身着对襟素衣在风中步履蹒跚的祖母，想起老人在黑夜里为我举着烛光照亮脚下的路；想起去世多年且饱经磨难老父亲，再不会默然守候在村口等我归来，我的泪止不住地往下落……

前不久，利用双休开车回去看望住在老家的母亲。傍晚时分，我乘着习习的凉风，借着皎洁的月光，独自来到武汉市黄陂区矿山水

库旁的堤坝上散步。秋天的炎热仍未褪却，村口的大树下，三三两两坐着纳凉的村民和老人，一边摇着蒲扇，一边聊着家常，还跟小时候的夏天一样。

母亲因为年迈走不了更远的路，行至村口，便提前回屋里休息了。母亲一天天变老，连同我一起散步都变得不可能。

“此生唯一能给的，只有陪伴。而且，就在当下，因为，人走，茶凉，缘灭，生命从不等候。”台湾知名作家龙应台在新书《天长地久——给美君的信》中如是写道。她已经年近六旬，为失智的母亲美君一朵一朵地往蓝色的帽沿上戴鸡蛋花，把九十多岁的母亲打扮得像个可爱的小女生。因为她深知母亲爱美。即便母亲已经不能与之正常交流，活着，只是一天天地走向永别……之前读过她的《目送》，懂得了如何与孩子温柔以待。现在读到她的这句话，亦让我沉默良久。

自武汉解封后，母亲便坚持回到故乡的老房子住。她一个人面对疾病，孤独，无助。天性强硬的母亲，终于变得柔软起来，总是盼望着我们的到来。母亲含辛茹苦将我们带大。如今，母亲原本挺直的背变驼了，七年前耳朵也失聪了，母亲从此生活在一个极度安静的世界里。母亲走过的路，是时光的苍桑，人世冷暖；母亲自幼失去双亲，一个

彭文瑾(温泉)

人带着小她几岁的妹妹流落他乡，经历坎坷和生存的艰难。而今，母亲变老、眼神黯淡、我说什么她也听不见，而我唯一能做的，是听母亲有一搭没一搭地聊些家常。其中的欢欣与悲伤，我们各自体会。

自父亲忽然而逝后，我才深深地体会到，何谓永远的诀别。这辈子我忽略了对父亲的感受，尤其连父亲离世的最后一面也未曾见。见或不见，注定成为我一生的遗憾与自责，让我始终深感痛惜……

当天空开始变得深邃湛蓝，秋高气爽的日子将近。

乡村的月色真好看啊！纯净，唯美。可是，这短暂的相聚，仍然让我伤感，唉，天明我又将与母亲分别，而母亲执意要住在乡村，我好说歹说母亲总算答应下个月回咸宁居住。这样，我便经常可以近距离看望母亲，心里多少有些安慰。然而母亲一个人住在乡下，无人照料，多少让我牵挂和不安。好在老人身体硬朗，虽然耳聋，但嗓门很大，我耐心地听着母亲的唠叨，夜里和母亲睡在一张大床上。看窗外的圆月，想着孤苦伶仃的母亲独自守在乡村，不禁百感交集。尽管有隔壁的阿婆安慰我说，你母亲住在这里蛮好，乡村空气好，又舒坦，又有伴，让我莫心焦。

有母亲在，哪有不牵挂的呢？